

## 后期高龄者医疗保险

### 【概要】

○后期高龄者医疗保险是以 75 岁以上等的人员为对象的医疗保险制度。所有在太田市有住所登录者,过了 75 岁的生日后,都必须退出国民健康保险或单位的健康保险,加入后期高龄者医疗保险。

#### 1. 对象

- 75 岁以上者（从 75 岁生日开始加入。）
- 65 岁以上 75 岁未滿, 有一定残障者亦可加入。

#### 2. 保险证

- 75 岁生日的前一个月向您发送保险证。
- 保险证上记载着“自我负担率”（1 成或 3 成）等, 就医时请向医疗机构的窗口提示。凭此证可以以“自我负担率”计算的医疗费就医。

#### 3. 保险费

- 收到缴纳单据后请务必缴纳。
- 保险费以收入为根据, 个别计算金额。

#### 4. 手续与申报

- 以下情况请办理相应手续
  - 65 岁~74 岁, 有一定的残障者希望加入此保险时
  - 保险证遗失、或因污损而无法继续使用时
  - 迁出群馬县时
  - 迁入群馬县时
  - 于群馬县内搬迁时
  - 死亡（发放丧葬费）
  - 领取疗养费时
  - 领取高额疗养费时（向该当者发送通知）

咨询: 太田市役所医疗年金课后期高龄者医疗系（一楼 12 号窗口）

电话: 0276-47-1926